

证券代码：834996

证券简称：众至诚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日以通信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奋飞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0年1月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回购股份方案》议案。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自2020年6月11日开始，至

2020年12月9日结束。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做市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000,000股。2021年2月22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申请注销回购股份3,000,000股。2021年2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发送的《股份注销确认书》。另外，在《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规定：针对用于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公司将在股份回购完成后三年内将该部分回购股份转让给公司管理层及骨干员工，完成股权激励相关事项。若股权激励在三年内无法完成股份划转，公司将在上述期限届满前对该部分股份实施注销。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原计划用于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共200万股，即将在2023年12月8日期限届满，但公司尚不具备股权激励股份划转的条件。因此，公司拟按《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在2023年12月8日前对该部分股份实施注销。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为2023-02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2 日